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2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共计1名,为东莞市长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久创业”),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2,882,7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81%,于解禁日实际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数量为12,882,7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81%。

2、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2月18日。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及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8日和2015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此外,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20日和2016年1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6年1月11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调整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按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90%,即15.25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680万股(含5,680万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6,260万元。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于2016年2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核通过。

2016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20,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320,000,000股;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2,000,000元(含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5月26日实施完毕。公司基于前述情形,在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由15.25元/股调整为9.47元/股,同时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56,800,000股调整为不超过91,467,790股。

2016年6月4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57号)。公司据此向长久创业、胡卫红、俞华银、连成英、李国平、向琳、江德刚、梁美玲、员工持股计划、瑞德基金共10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89,921,837股,发行价格为9.4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851,559,796.39元。上述股份于2016年7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于2016年8月2日上市。

2018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5,324,903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267,194,941股;同时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45,324,9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6,679,873.55元(含税)。2018年5月31日,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445,324,903股增加至712,519,844股,其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变为143,874,938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长久创业	《股份锁定承诺》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方不转让本次认购股份。
长久创业	《认购资金来源承诺》	认购发行人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其他合伙人对其的相关出资均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认购、代他人出资认购、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的情况;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直接或间接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或补偿,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且其各合伙人之间亦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或为对方代持、受托持有股份的安排。
长久创业	《关于在锁定期内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或变相转让的承诺》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于长久创业认购的相关股票锁定期内,不转让其在长久创业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或以其他方式退出长久创业。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上述承诺。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1、针对上述涉诉事项,公司及外聘律师团队正在积极搜集充分的证据材料以证明相关债权人的主观恶意以及公司对于相关行为不存在过失,力争胜诉,从而通过司法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0-01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登大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2020年1月13日开市起,公司股票简称由“摩登大道”变更为“ST摩登”,股票代码仍为“002656”,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

一、公司累计发现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事项被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解除的未经审议及未及时披露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3,000万元(含未结利息等费用)。

担保入	被担保入	债权人	实际借款金额	担保是否已解除	涉诉金额	受理法院	审理进展
公司	立嘉小贷	立根小贷	8,000万元	否	8,479万元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	未开庭
广州连卡福	花园里公司	澳汇国际银行	10,000万元	否	10,064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公司	林永飞	惠思昭	15,000万元	否	12,250万元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所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